

110年高雄市政府「高雄賞」～全國春聯書法比賽獎狀領取公告

110/01/22

為因應特殊傳染性肺炎近期發展，高雄市政府 110 年 01 月 20 日，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030675100 號公告，市府所屬各機關學校為有效防止疫情蔓延，自公告日起，執行期間自 110 年 2 月 28 日止，取消大型活動或延期舉行。

本會配合政府政策，原定 110 年 2 月 2 日(二)上午 10:00 ~ 12:00 在高雄市政府鳳山行政中心大禮堂領取獎狀暨 2020 辛丑迎春—110 年書法名家揮毫贈春聯活動亦同步取消。

相關獎狀之領取，請於 110 年 2 月 2 日~3 月 2 日前到（文雅筆莊：802 高雄市大順三路 28 號）領取，TEL：07-722-4321。（服務時間上午 11 時至下午 17 時）。星期日、春節、國定假日休假。外縣市之得獎者，可以委託附近之親朋代為領取，註：沒有提供代為郵寄之服務，逾期將不再補發。

註：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相關事項等之修訂以本網站為主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20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衛疾管字第11030675100號
附件：

裝

主旨：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近期疫情發展，公告高雄市110年農曆春節相關活動建議防疫措施，請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協助並就各自權限範圍內促請民眾積極配合防治工作，以有效防止疫情蔓延。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65條暨高雄市政府因應COVID-19疫情醫療應變會議決議事項。

訂 公告事項：
一、執行期間：自生效日起至110年2月28日止。